

海原县海城街道办事处

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hy.gov.cn>）公布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海城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，地址：海原县黎明路，邮编：755200，电话：0955-4013461。

一、概况

（一）健全组织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，海城街道高度重视，结合实际研究部署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组织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由街道办副主任马宝虎通知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党政办工作人员为经办，负责信息公开材料的收集，并及时上网公开。

（二）加强学习培训，完善工作制度。一是具体领导和经办人积极参加学习培训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内部的申请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个办理环节的具体要求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。组织全体人员全面深入学习《条例》精神和内容。加强外部宣传，并及时在公告栏内发布了《条例》全文，形成内外学习、宣传《条例》的良好氛围。二是建立健全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、举报调查制度、监督检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和审议制度，制定信息主动公开操作流程。落实责任追究制，明

确政府信息公开责任；落实行风民主评议制，把政府信息公开纳入社会评议行风、政风的范围，广泛听取居民群众意见，对居民群众提出的问题及时处理。三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工作，做到该公开的全部公开，该保密的坚决保密，提升工作主动性、积极性，确保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载体建设情况。目前我单位尚未建设门户网站，主要借助海原县政府网等平台发布信息。

二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及主要类别情况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为止，海城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17条，其中：机构职能类3条；规划计划类3条；业务工作类3条；组织人事类2条；廉政勤政类1条；其他类4条；民生重点类1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本年度我街道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本年度我街道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本年度我街道未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工作公开工作中，主要存在几个方面的不足：

一是由于我街道无网站，网上办事功能不够完善；三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宣传不够，很多居民不了解如何获取政府信息；四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。

2018年我街道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采取以下

措施：

将在县政府统一领导部署下，深入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推进行政权力运行“便捷化”、“透明化”、“公开化”、“阳光化”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具体做好两方面工作：一是认真梳理，深化信息内容。进一步深化对政府信息梳理，进行补充、完善，全面深化政府信息内容，努力构建“阳光政务”；二是整合资源，提高服务效率。从方便信息公开、方便群众查询监督焦点，进一步整合资源，不断提高效率，提升服务能力，及时、准确地向居民群众公布有关信息，切实保障居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